

忠诚之心 信仰之路

什么样的忠诚要用生命来镌刻?什么样的信仰要用红色来渲染?作为“理想照耀中国——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电视剧展播活动”的重点剧目,《绝密使命》聚焦“摧不垮、打不烂的地下航线”战场,再现交通员在长达3000公里“苏维埃的血脉、中国共产党的生命线”的红色交通线上输送物资、传送情报以及实现党中央机关从上海到中央苏区战略转移,刻画红色交通员们忠于信仰、前赴后继地成功建立一条串联上海-香港-汕头-大埔-永定-长汀-瑞金“中央红色交通线”的生动故事。

《绝密使命》一开篇就以六名青年干部中途牺牲的紧急事件,道出党中央打通上海经香港、汕头到闽西直达瑞金中央苏区独立交通网的重要性和迫切性。“革命肯流血,生死寻常事。”身处特殊隐秘战场,需要坚定无比的信仰和忠诚,剧中人物潘雨青、邹叔宝等交通员在异常严酷环境下与敌人斗智斗勇,在那些看

似朴实无华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背后,折射的却是对中国共产党的无比忠诚和对中国革命事业必胜的坚定信心。

真实作为艺术的生命,考验的是对历史的尊重和敬畏。《绝密使命》则让这种艺术化追求,最大限度地走进了历史、融进了信仰,并且直抵了人心,达到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统一,这是创作者对于历史和现实、信仰和忠诚的深刻理解和独到把握。历史上中央红色交通线交通员有蔡雨青、邱辉如、孙世阶等人,潘雨青原型是蔡雨青,邹叔宝的原型是邹作仁,历史上邹氏家族参加红色交通线就有30多人,他们成功向苏区输送急需物资、传送重要情报,护送周恩来、刘少奇、邓小平等多位重要中央领导。不仅如此,《绝密使命》呈现给广大观众的,诸如一个火炉、一盏油灯、一个水瓶、一盘石磨、一个灶台、一处码头和一家客栈,都尽可能最大化再现当年闽西和粤北风貌,让人们在近距离欣赏剧情的同时,忍

不住惊叹起创作者那番良苦用心。

《绝密使命》告诉我们,忠诚和信仰都是具体的、实践的,而且具有恒久价值内涵。对于今天处于社会转型期的人们来说,一方面可以分享到足够多发展机遇,另一方也面临无法规避的冲击挑战,思想、观念和选择毫无例外会受到撞击、过滤和洗礼,极易导致彷徨、犹豫乃至堕落,随之产生不安全感和无归属感,这或许预示着信仰危机正在侵袭人类的躯体和精神细胞?然而借助于《绝密使命》传递出来的信仰理念和忠诚光芒,能够让更多人适时止住信仰滑坡,及时留住初心本色,以自信饱满的家国情怀,更加热爱国家民族,更加钟爱英雄人民,更加喜爱优秀文化,同时也更加清楚地知道我们从何处而来,此时又站立在哪里,将来又要去向何方。可见《绝密使命》的社会价值意义,当在于帮助人们重新找到并拥有对于国家民族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这当然非常之重要,因为有了这样的认

姚添丁

同坐标和归属航标,我们都能够更加从容不迫、游刃有余地应对危机和挑战。

“一切向前走,都不能忘记走过的路;走得再远、走到再光辉的未来,也不能忘记走过的过去,不能忘记为什么出发。”把追求当作信仰,用忠诚抒写人生,我们的事业必定无往而不胜。正如剧中人物所说:“选择这条路再出发,我们只知道出发点,却不知有没有归途。”“我是个走夜路的人,但是过了这段黑暗,都会面向光明。”信仰之路孕育希望,忠诚之心迸发力量。今天的我们,当然不会遗忘那一段段烽火革命历史,即便战争硝烟已然消散开去,但是英雄们的精神气概都还在,英雄们的忠诚和信仰都还在。《绝密使命》完整诠释这样一个朴素道理:满怀家国情怀地把信仰使命当作毕生追求,对党无限忠诚,对人民无限忠诚,对事业无限忠诚,这就是对于那段红色历史和那群无名英雄的最负责任的告慰和传承!

墨香武紫



黄咏蘅,女,中国硬笔书法协会会员,南安市书法协会理事。尚晋书斋书法教师。入展第六届全国妇女书法篆刻展入展(中书协)、全国第五届青年书法篆刻入展(中书协)等。

品评

墨咏蘅兰笔砚香

王志安 中书协会员、南安书协副主席

黄咏蘅,这是一个很有文化的名字。蘅者,香草也,《红楼梦》里薛宝钗的居所就叫作“蘅芜苑”。香草美人,拥有这样名字的自然是一个女子。闻其名而知其人,她或许不是长相惊艳的那类,但也清新爽朗落落大方,常着一袭国风元素的长裙亦很有古韵。

大诗人屈原《离骚》中提到各种香草不下二十种,我们并不知道蘅草的具体样貌,或许有“香”就足够了,“其志洁,故其称物芳”也和书法里常常提到的“字如其人”颇为契合。咏蘅和其夫李忠都是我书法工作室的成员,二人如何相识我并不清楚,但肯定与书法有关,因书而结缘。面对前贤,对话古人,书法学习往往是清冷寂寥的,然而蘅为花中美人,兰是花中君子,一蘅一兰相濡以沫相互温暖着,世间美好之事大抵也就如此这般了。

作为书法专业科班出身的咏蘅擅长大字篆隶,篆以散氏盘、毛公鼎为基,下笔大胆,线条圆劲,浓淡干枯相间得宜;隶书师出《石门颂》,此碑有别于多数传统汉碑隶书,清末民国书法篆刻家张祖翼曾说:“三百年来习汉碑者不凡,竟无人学《石门颂》者,盖其雄厚奔放之气,胆怯者不敢学,力弱者不能学。”一个小女子却敢从此碑入手,足见其骨子里颇有男子气概。然此二者习之不慎,容易多粗放而少精微,若能先不追求个性浓烈之表象而回溯秦汉诸多典型的篆隶碑刻并深浸其中必有所获。

每一个书法人都应该有自警自省的时候,虽然咏蘅通过自己的努力已经取得了具备加入中国书法家协会的资格,但人会只是开端,它意味着一个新的开始,以专业的姿态去写字。墨咏蘅兰笔砚香,相信在未来的日子里,她会有更好的突破。

赏鉴



母亲的手电筒

黄仲远

手电筒是一个年代的记忆,见证乡下人生活的变迁。当我打开母亲房间的一个抽屉,发现那只不知用了多少年的手电筒安然地躺在那里,略带点生锈,静静地睡着,不知陪伴着我们走过多少个日日夜夜。这款老式的手电筒据说还是母亲陪嫁的礼物,呈筒状,前面是个喇叭形,装有小灯泡,筒里面可以装两节或三节的电池,筒身有开关,推上去灯就会亮,推下来,切断电源,灯就灭。在没有路灯的乡下是十分常见的,晚上出门,配把手电筒是必须的,它是乡下人的眼睛。

手电筒一打开,一道锥形的光顿时刺破了这黑色的乡村世界,村里的每个角落,一切都袒露在眼前。手电筒对于一个成长中的乡村孩童有着别样的意义。一到夜幕降临的时候,我最喜欢自己装上电池,然后拿着手电筒到处晃来晃去,偶尔照着天空,看看神仙眷侣身在何处,偶尔照着远处漆黑的地方,看看是不是有牛鬼蛇神?有时候是把舌头吐出来,拿着从下面往舌头照上来,做个鬼脸吓人,不免让母亲训导一番。

母亲对手电筒有着特殊的情怀,

十分爱惜的,可以说是不离不弃。父亲在外,母亲主内,养鸡养鸭喂猪等这些生活琐事少不了母亲的操心,由于鸡圈猪圈离房子有段路,而且不好走,晚上母亲不得不一手拿着手电筒照明,一手提着桶,里面装着剩菜剩饭或者鸡食,前往喂食。由于母亲碰上特殊年代,没有上过一天学,大字不识一个,她把所有精力都放在料理家务上,手里总是有忙不完的活。白天干不完的农活,有时候晚上还带着手电筒去菜地,操心那一片菜苗,什么时候该除草、喷药,什么时候可以收割等。母亲每天睡得最晚,起得最早,有时我睡醒一觉时,母亲还在微弱的手电筒灯光下为我们缝补着衣裳。虽然现在已经发展到充电式家用LED,体积也越来越小,越来越轻便,有的可以直接戴在头上,不用拿在手上,但是母亲对老式的手电筒依然充满了感情。

每年农历十月初九是吴公真仙的生日,村里做头的那几户人家都会请闽南这一代高甲戏团到宗祠戏台唱戏,说是唱给菩萨看,一连好几个晚上,这可是村里人一年难得的文化大餐。我家离戏台有两公里多的路,需要途经一条小溪,当时还没有桥,

是跨着石板过到对岸的,母亲也喜欢看戏,没上过一天学的母亲,从看戏中知道了一门三进士、陈三五娘等不少故事,学会辨析忠奸善恶,有时候还会给我们讲讲呢!所以她都会在忙完家务后,陪同我们去看,我们这几个小孩子总是笑着跑着闹着在路上,为的是去人多的地方凑热闹,母亲总是用手电筒微弱的光在我们脚前的四五步移动,生怕踩空了。小时候,我体弱多病,父亲外出打工,母亲经常背着我,拿着手电筒一路走到十余公里达埔卫生院去看病,那时候整条路都是黑漆漆的,偶尔经过有人家的地方才有点光,是手电筒那微弱的光,给我们指明了方向,一晃一晃地往前移,直抵目的地。

每一只手电筒都藏着一个家的故事,无论是走路照明前行,还是漆黑中寻找东西,将它带在身上,总觉得心里更加敞亮温暖。手电筒,是你让我熟悉了乡村的黑夜,让我找不到孤独,使我感觉孩童时代的乐趣。藏在手电筒里的旧时光,依然历历在目,它让我找到了从喧嚣城市回到乡村的路。

时光的飞屑(四章)

陈志泽

每当

每当我的快乐波涛汹涌起来,我记得要下力气收紧理智的缰绳。我担心,失控的快乐会把我跋涉的脚步冲乱,会把我血液循环的管道撞裂,会把我衰老的生命席卷。

每当我的悲哀寒冷彻骨的时候,我记得要在我的心里燃起一把火,丢进一把盐,奏出哔哔啪啪的喧闹。我担心,凝霜的悲哀会把我思想的温度冻灭,会把我心脏的动力吸尽,会把我逼进抑郁的深渊。

每当罂粟在我的面前搔首弄姿,我记得逃之夭夭,悄无声息投入小草荡漾的风里。

每当秋风横扫枯叶满地滚,我记得放眼寻找太阳的踪迹,把看得见和看不见的阳光紧紧搂抱。

时光推着我行走,迎面扑来这样那样的必然或偶然。每当这个向我张开热烈的双臂,我常常要追寻那个飘然而去的影子……

等待

寂寞里伸出来一棵翘首遥望的小草,饥俄里巴眨着眼睛的一头瘦牛,心里此消彼长着一种渴望的你、我、他——人们总是在盘踞的冰雪里等待春风,总是在龟裂的田地里等待春雨……

然而,假若冬天刚刚踏着寒风走去,春天还蜷缩在云层的背后,你下足劲头等,能等得来吗?

你的等待若是压根儿不朝你走来,你的心跳怎么催促它都毫不理会。

你的等待即使正在朝向你启程,也不会因为你唇焦舌燥的呼唤而加快步伐。

你的等待终究要无所顾忌循着它既定的路径走着,在某一刻抵达你的跟前,抑或消失在茫茫无觅处。

毫无意义的等待是甜滋滋的鸟有,是空虚的充满,是生命的流失。

与其凭借一滴水滋润渴盼的心,不如生火燃起红艳艳的旗,挥锄开掘清凌凌的泉,播下沉甸甸的种子,挥洒

心血培育想望的果实……

雷雨夜

大楼在雷的轰炸下摇晃。骤雨起伏跌宕唱着最得意的歌。每一次巨响都将漆黑的天空撕出一道裂缝。

每一次闪电都劈窗而入照见房屋的墙上或粗或细的皱纹,或深或浅的黑斑。

没料到仿佛要掀翻这个世界的一声声霹雳,那么快就渐渐地退去,直至完全消隐。

天空的帷幕厚实而柔美。大楼稳稳地站立。

房屋的墙安然无恙——是啊,专业人士鉴定过的,那些表面的皱纹与黑斑,不危及墙的坚挺。

夜,格外宁静,弥漫着清新的空气。

我凭窗眺望,蒙蒙亮的晨曦已辉映天边。

我、雷雨及至墙、大楼、天空,痛快淋漓宣泄了一次自己的性情,此刻都

回到平平淡淡的常态了……

过

文章要做,但做得太过,痉挛、抖索,撒放出一片迷幻霞彩。

文字的编织多如麻,纸上的堆砌密不透风,自己闷热,读者难受。

气球已是鼓鼓的了,还在吹,让人害怕就要到来的响亮瞬间。

不辜负饕餮者,隆起的山坡,让瞥见的目光都颤颤滑落。

钱赚得太多了,又不愿意做公益只好自己扛着,当然要压弯脊梁。

花红艳艳之后一副枯败的样子,而繁茂的叶还在疯长。

欲火燃烧。寒冷越过冰点。话语滔滔不绝。烦琐塞满时间。炒得太过就焦了。累累的果挂折了枝丫。夜太长。梦太多。上衣过短。长裙拖地。牛仔裤太破。

还有,还有……

世间过多的“过”让人难以穿过……

书法

与古为徒,多观、多思、多学、多写

黄咏蘅